

唐明皇



華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趙洪弱 著

唐明皇



01939570



華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赵洪弱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明皇/赵洪弱著. —2 版. —北京:华夏出版社, 2013. 1

(华夏长篇历史小说大系)

ISBN 978-7-5080-7178-7

I. ①唐…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23001 号

唐明皇

作 者 赵洪弱

责任编辑 高 苏

责任印制 刘 洋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1 月北京第 2 版

2013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20×1030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313 千字

定 价 29.00 元

华夏出版社 网址: www.hxph.com.cn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若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64663331 (转)

目 录

第一卷 喋血践位

一、杜曲出猎	忧国三郎访奇士	2
二、妻女下毒	李显命绝神龙殿	6
三、效法武后	韦后尺幅欲包天	12
四、禁苑聚义	从龙元勋灭诸韦	18
五、欲壑难填	太平公主谋大逆	26
六、小人无行	黠仆柳青泄玄机	32
七、月晕础润	君臣同谋杀太平	36
八、暗剑出鞘	反政变二次喋血	42

第二卷 鼎鼎开元

九、新丰拜相	姚崇力陈十款事	50
十、防微杜渐	怀慎遗言戒诸公	56
十一、慧眼识奸	九龄力主杀禄山	65
十二、大奸入相	朝官皆成立杖马	71

第三卷 天宝风流

十三、栽赃陷害	王钺扳倒杨慎矜	80
---------	---------	----

十四、亮节古风	王忠嗣惜兵抛官	90
十五、丧心病狂	谋大逆王钺授首	98
十六、报应不爽	林甫未葬即受诬	108
十七、大患养成	力士阴求事缓发	120

第四卷 乙未惊变

十八、火上浇油	国忠激反安禄山	130
十九、浑水摸鱼	边令诚手毁二藩	136
二十、洒泪驱兵	哥舒翰潼关丧师	147
二十一、鼙鼓动地	仓皇西出延秋门	156
二十二、马嵬兵变	玉环魂断小佛堂	164
二十三、依样葫芦	李亨乘机夺父位	171
二十四、倒行逆施	分封诸王徒添乱	180
二十五、肠流满地	禄山身死家奴手	188

第五卷 南内西宫

二十六、苦雨凄风	回銮上皇肠百转	200
二十七、明争暗斗	假张均枉作牺牲	207
二十八、危言耸听	权阉逼迁太上皇	214
二十九、金笼囚鸟	李隆基百感萦怀	221
三十、西宫幽冷	老上皇苟延残喘	230
三十一、黯然已矣	金粟山长眠明皇	238

第一卷
喋血践位



一、杜曲出猎 忧国三郎访奇士

唐中宗景龙四年(公元710年)六月,长安的气候和往年一样宜人。

清晨,一场小雨过后,初上东山的朝曦,比往常更加红亮。路旁的垂柳被晓风拂动,把晶莹的水珠抛洒到草地上,逗起轻轻的声响。杂生在绿茵中的野花,发出阵阵撩人的清芬。

长安城的南郊,一切都显得那么鲜洁明净。

一簇人马从安化门涌出,直奔城南杜曲而来。

为首的一匹银白色高头大马上,骑坐着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远远看去,他服饰华美,体态伟丽,举止洒脱,但若近观,就可见他顾盼之间,不时微蹙双眉,似心怀隐忧。

他的身后,一匹棕马紧紧跟随,马上坐着一个身材魁梧的汉子,他挂着腰刀,背着箭壶,不时地左顾右盼,不时地变换着骑马的姿势,显示出他健强的躯体内有无处宣泄的过剩体力。

后面,簇拥着十几个骑马的家奴,有的托着猎鹰,有的拎着鸟网,有的擎着钓竿,最后两匹马上,驮着藤篓,显然装着酒食和食具。四条猎狗,兴致勃勃地在队伍前后乱窜乱叫。

人们或许揣测,这是豪门公子去郊外射猎。

可是,此行的真正目的,只有那年轻的主人自己知道。

这个年轻人是当今皇上李显的侄子,相王李旦的第三个儿子李隆基。他只有二十六岁,现今仅得一个临淄王的封号,前不久做过潞州别驾,现在离任回京,和几个兄弟闲居在隆庆坊。

跟随在他身后的贴身奴仆,原名叫李宜得,现已改名叫李守德,是个有主见又有勇力的人。

此刻的李隆基,根本无心观赏路旁明媚的风光,他的思绪,随着马蹄的节奏,在飞快地跳荡着,但表面上,他又不露声色,力图给人们以这样的印象:这个李隆基不过和其他一些公子王孙一样,也是个胸无大志,热衷于斗鸡走马、呼鹰逐兔的角色!今天,不过是又一次平平常常的郊外射猎取乐而已!

那个人今天在家吗?若是不在家,可就白费今天的一番苦心了。他现在太需要那个人了,那个人的行迹谈吐太奇了……

半个月前,李隆基带领这帮人郊游,射鸟钓鱼。到了午间,满腹心事的李隆基仍不思归,懒懒地倚在一株大树下小憩。

一个看上去比他年长几岁的人,悄悄地走近他,恭谨地邀他们到家中喝茶。当时,李隆基及其奴仆们都感到诧异,哪里来的这么一个冒充鬼呀?敢邀请皇侄到他家

里做客！

李隆基问道：“你是谁？”

“我是山野小民，有姓无名，排行十一，人称‘王十一’。贵人如肯辱临寒舍，足使蓬荜生辉！”王十一不亢不卑。

李隆基更感到奇怪了。这个山野小民，怎么敢贸然邀请我去他家呢？他真是一个连正经名字都没有的普通百姓吗？那他在我这个亲王面前，怎么这样举止从容呢？

出于好奇，也出于一种举大事急要搜罗爪牙的心理，李隆基答应了王十一的请求，他站起身来说道：“好吧，既蒙你盛情相邀，敢烦你前面带路了！”

王十一的家在杜曲的村东头，稀疏的篱笆围成一个小院。三间茅屋，看上去是新修葺过的。房前屋后，种着菜蔬。室内的陈设十分简陋，唯一案、一几、一床而已。

李隆基落座在案前的一个杌子上，瞥见案上置着文房四宝，随口问道：“你是读书人？”

“粗通文墨，替人抄书 糊口。老天饿不死两只眼儿的麻雀，有水就能养活四条腿儿的蛤蟆。”

李隆基感到这个人的谈吐挺风趣，正要继续盘问，王十一的妻子出来献茶了。她身材颇长，容貌秀媚，虽是葛衫布裙的村妇打扮，但举止大方，隐隐透出一种大家闺秀的气质，李隆基不由得多睽了几眼。而王十一这时却走到外间去了。

李隆基喝着茶，忽然发现屋子北墙上斜挂着一把刀，便问王十一的妻子：“你丈夫还习武？”

“他只识几个字，不大习武。那柄刀是他祖上留下来的，虽说家道贫寒，也未舍得变卖。”

“嗯？拿来我看！”

王十一的妻子从墙上摘下刀，李隆基刚要伸手去接，她却把刀递给了在李隆基身旁侍立的王毛仲。

这王毛仲是李隆基的另一个贴身奴仆，为人机灵乖巧。他用袍袖拂去刀鞘上的灰尘，将刀捧到了李隆基的面前。

李隆基抽出刀来一看，不由得赞道：“真是一口好刀！”

“此刀名叫青锋。迎着日光，可看出刀锋闪闪泛出青光。”王十一的妻子补充说。

“嗯。你丈夫何方人氏？”

“祖上是河内人，数年前流落江都……”

闲谈之间，李隆基听到外间厨房里有杂沓忙乱的脚步声。他起身赶到外间一看，只见烟雾腾腾，香气霏霏，王十一正指挥着跟自己来的李守德等几个奴仆忙着做饭。他已将家中唯一的驴子杀死，煮了满满一陶锅驴肉，上面还浮着青蒜。

王十一见李隆基出来，没有打招呼，只冲他笑了笑，一边扇火，一边摇头晃脑地唱道：

蓬门亮亮，贵人天降。

斩一蹇卫,敬奉客尝。
扇风添柴,灶火旺旺。
调和鼎鼐,燮理阴阳。
相机而作,天地光光。

.....

李隆基博古通今,知音识律。他听得出,这歌词非经非典,是王十一顺口胡诌的。而这胡诌的歌词,又似乎含有深意,触动着李隆基的心……

“殿下,到围场了!”李守德打马赶上一步。李隆基收回心思,举目一看,已来到杜曲东南的一片山冈。

时值六月,这里草木萋萋,莺啼雉鸣,虽不是那种秋高兽肥的狩猎季节,但在这草深林密的地方驰骋一番,也足以快人胸臆。

“好!就在这里射猎一场,再钓鱼捕鸟!”

有其主必有其仆。李隆基能歌善舞又善骑善射,他的奴才们也就都是玩乐的行家。他们一听主人发了话,便都欢呼着行动起来,各操家什,各行其是,顺风点火放烟的,顶风吹号鸣鼓的,唆狗的,放鹰的,很快就把一片山冈变成了烟熏火燎、人喊狗叫、鹿奔狐突的猎场。

李隆基在这小小的猎场中纵横驰骋着。

“淫妇,看刀!”一只受惊的狐狸正懵头懵脑地乱窜,被李隆基策马赶上,一刀砍倒。

“韦家的小走狗,看箭!”一只惊慌而逃的兔子,应弦而倒。

借着狩猎,借着胯下狂奔的马,借着手挥舞的刀,借着呼啸的箭,年轻的亲王尽情地宣泄着心中的愤懑!

国家,局面糟透了!贞观、永徽之治早已成为过去。现在是内有饥民,外有边患!

朝廷,哪里还像个朝廷的样子!伯父身为皇上,言行毫不检点,弄得一点威仪也没有。他一味沉湎于享乐之中,大权旁落,纲纪废弛,皇后韦氏专权,勾结宗楚客、纪处讷等人,呼朋引类,群小竞进,卖官鬻爵,导淫诲奸,把庄严的朝堂弄得乌烟瘴气,简直与妓院和鱼肆相仿!

这一切,使他这个血气方刚、心性高远的亲王忍无可忍了!义愤,像烈火在心中燃烧,像狂潮冲击着他的心绪!近一年以来,他一直在义愤的烈火与狂潮中生活着。

刀不空落,箭不虚发,并没有使他进入前些年狩猎时那种怡然自足的境界,没有使他陶醉。他一直没有忘记此行的目的。

趁奴仆们不注意,他勒住马,收刀入鞘,插弓进囊,选择好路线,然后打马冲出猎场,驰下山坡,沿着小路向杜曲跑去。

他不需要奴仆护卫,凭体魄,凭武艺,三五个歹人奈何不了他!

他不需要别人知道自己的秘密,古往今来,多少政变,都是因为做事不密而被扼杀在血泊中!

为了保密,他今天没有让自己很得意的贴身奴仆王毛仲跟来。王毛仲心眼太多,什么事一看就明白。李隆基现在不愿让这个奴才过多地窥明自己的心事,尽管自己的不少事根本没瞒住他。

今天,他要找到王十一,要和他单独谈一谈。

上次到王十一家,只是休息了一会儿,胡乱吃了几块青蒜烧驴肉,丢下一锭银子便告辞了,连自己的身份也未告诉对方。而对方也好像对自己的身份毫无兴趣,连问都没有问,只称自己作“贵客”。回到府里,李隆基反复玩味王十一的言行,觉得王十一的话句句含着机锋,绝不像一个等闲之辈,更不像是韦氏的爪牙,说不定是一个知己,是一个满腹韬略、能移星换日的人。他现在需要的正是这种人啊!

快到了,可以看到杜曲村头的那个小院子;快到了,可以看清院篱笆的一根根细竹竿了。啊,他房子里有人出入,他在家!

李隆基来到王十一的门前,把马系在门前的柳树上,推开柴扉,径直向院内走去。

打开房门出迎的是一个中年人,一个中年妇女则在屋内探头探脑地向外张望。看样子,他们是这里的主人。

李隆基停住脚,怔住了。环顾一下小院,没错,这肯定是王十一的家,可怎么这么快就换了主人呢?

那个中年人看出了李隆基的疑虑,施礼道:“敢问贵人,可是李三郎吗?小人姓杜,行六,贱讳一个耕字。”

李三郎?这是皇族内部父辈对我的称呼,这个说话啰啰唆唆的老儿怎么知道?怎么敢这样放肆?李隆基不由得有几分愠色,没有作声。

那个杜耕又忙解释道:“是这么回事儿,王先生临走有吩咐,说近日有个贵人叫‘李三郎’的来找他……他走了不少日子了,领着他的娘子走的,屋里那几件家什都搬下了……”

李隆基见这个人不问自答,喋喋不休,便拦住他的话头,问道:“王先生到哪里去了?”

“没有说。只给李三郎留下一封信。敢问……”

“我就是‘李三郎’。快把信拿给我看看!”

杜耕回到屋内,取出一个封筒,递给李隆基。李隆基又问道:“你是王先生的什么人?”

“小人和王先生非亲非故,素不相识。王先生是外乡人,来到此地借小人的二叔家这处闲房暂住,替我二叔家抄书,赚几钱银子。可没住多久就叫人家撵走了……”

“叫谁撵走了?”

“叫我二叔……不是,是西头韦曲的人欺侮我们杜曲的人,硬是霸占了我二叔的一处田产。我二叔气病了,也没有心思雇人抄书了。王先生只好走了,我二叔才叫我来照看这座房子……”

“韦家还欺侮杜家?”李隆基像是自语,又像是发问。

杜耕又得了话题:“贵人有所不知,这个地方,叫做杜曲、韦曲,韦、杜两族世居于

此,世代官宦。人们常说,‘杜曲韦曲,离天五尺’,可现在老韦家上天了,老杜家不行了,就挨老韦家欺侮了……”

李隆基的耳朵里早就灌满了韦氏横行霸道、无法无天的事。他不再听杜耕的唠叨,转身走出小院,翻身上马。

在回猎场的路上,李隆基小心翼翼地从小怀里取出封筒。这王十一留下一封什么信呢?留下了锦囊妙计,还是说明自己的身份和去向?

出乎他的意料,打开封筒,里面的一张蜀笺上,只写了八个字:

当断不疑

当仁不让

李隆基明白了:这王十一不但知道我的身份,而且洞悉我的心志,对宫廷的情况也了如指掌!可他为什么这样藏头露尾呢?他到底是什么人呢?他到哪里去了呢?

嗒嗒嗒,前方的路上传来急骤的马蹄声。李隆基举目望去,小路上迎面跑来两个骑马的人。

两匹马到李隆基面前停下来。

第一匹马上跳下一个彪形大汉,他面皮白净,眼大有神,左下颌有一块指甲大的红痣,生着几根黑毛。这正是李隆基的心腹仆人王毛仲。

第二匹马上跳下一个苗条俊美的后生,一身书生打扮,李隆基并不认识。

两人向李隆基施礼请安。

李隆基问王毛仲:“不是让你留在府里吗?跑到这里干什么?”

王毛仲答道:“高公公派他来,说有事启禀殿下!”说着瞅了那后生一眼。

那后生上前一步,说道:“高公公派奴婢来……”

“你是谁?”李隆基问道。

“奴婢是高公公手下的小黄门杨安!”

“小黄门?”李隆基看着他的白衫幘帽软底靴,眼里露出疑惑的目光。

王毛仲忙解释道:“是奴才给他换了装束,怕惹人耳目……”

李隆基马上明白了,满意地点点头。

杨安又说道:“高公公派我告诉殿下,大内出事了……”

二、妻女下毒 李显命绝神龙殿

一个糊涂久了的皇帝,一旦清醒过来,可能就是不幸或死亡向他逼近的时候了。十四天了。这十四天,唐中宗李显感到是自己做皇帝六年里最为清醒的时日。

他知道夙兴夜寐了,知道自己亲自批阅奏章、亲自书写和签发重要诏令了。当然,这还只是一种有限的清醒。他没有大刀阔斧地革除积弊的胆魄和措施。

促使他清醒的,是上个月十七日的那次朝会。

那次朝会真是惊心动魄,至今他还记忆犹新。

那次朝会,他追问许州司马参军燕钦融奏章中所说的事。跪在太极殿御案前的燕钦融,似乎不要命了,慷慨激昂地回答中宗的盘诘。

李显问道:“你上疏责朕失仪,今日容你当面详奏。说得有理,便赦你无罪;说得没理,便是毁谤朕躬!”

燕钦融顿首答道:“臣闻陛下庙堂上、会宴时、毬场里、梨园内,不顾尊卑上下,与群下恣意嘲谑,听淫词,观褻舞,还和皇后、宫人在元宵节微服出游京城大街,男女混杂,摩肩接踵……如此不自重不自爱,便是失仪!”

燕钦融的直言上奏,使他有些难堪,但又句句是实,无法回驳。唉,当时乐得忘乎所以的事,今天在这肃穆的朝会场合一品,确乎有点不像样子,不成体统。惭愧抵消了几分恼怒,他的声音不觉放低了些,问道:“你说后宫干预朝政,又有何根据?”

“皇后及其胞妹郾国夫人、崇国夫人,还有安乐公主、上官昭容等,卖官鬻爵,朝野皆知。就是市井无赖,只要交钱三十万也可得到官职,外人称作‘斜封官’。现在这种斜封官已有几千人;重要官职的额外添员甚多,朝野都嘲笑宰相、御史、员外官为‘三无坐处’,意即人多得连坐的地方都没有。臣以为,有唐以来,如今朝政之混乱实为空前。而这些,概由后宫干预朝政所致。愿陛下大权独揽,政由己出,雷厉风行,裁汰滥官,整肃官掖。如此则国家幸甚,社稷幸甚!”燕钦融说完,又连磕了两个头。

李显心中的恼恨已消失大半,暗暗佩服起这个小小的司马参军来。这种置生死于度外,直言时弊,忠肝义胆,实在可嘉。唉,只怪自己,经历二十年的磨难后重新登上皇帝,以为苦尽甘来,便纵情享乐,荒废了朝政。近年来,奏章懒得看,诏书懒得写,皇后便和上官昭容她们串通一气,为所欲为,盗用我皇上的名义干了多少坏事哟!她们受了人家的贿赂,便软磨硬泡,要我降旨授人家官职,这些墨敕不经外廷审议,斜封着由宫廷侧门送往中书省,外人称那些由此得官的人叫“斜封官”!古往今来,哪朝哪代有过这个词儿?还有那个安乐公主,有时干脆自己写好圣旨,用手捂着,不让我看上面写的是什麼,就逼我签字。唉,谁知道我都签发了些什么样的荒唐敕令哟!皇上有我这么做的吗?不行,不能再这样糊涂下去了,也该借这个燕钦融的口敲一敲她们了!

沉了一沉,他又问道:“你说皇后淫乱,宗族强盛,图谋不轨,有何凭证,速速奏来!”

燕钦融微微抬起头,看了他一眼,又瞥了周围鹄立的大臣们一眼,眼中闪出复杂的目光,有怨怼,有期望,有舍生取义的庄严,有告别人世的凄婉。显然,这个小臣知道,皇后就坐在皇上身后的珠帘后面,她的党羽就站在自己的身旁,自己当场揭他们的隐私,指斥他们的倒行逆施、胡作非为,非死不可!

也难为这个小小的参军了,然而,他上朝前已让家里人为他准备好了棺材。

燕钦融终于开口了，吐词是那么清晰高明：“臣该万死！臣以为，皇后与陛下共患难多年，今日多享些富贵，也在情理之中。但皇后无法无天，骄恣纵欲，先通武三思，谋害先太子重俊，这是尽人皆知的事，独陛下不予深究。逼死先太子重俊后，皇后更是变本加厉，私幸散骑常侍马秦客和光禄少卿杨匀；上官昭容也与中书侍郎崔湜私通，秽声满朝野；安乐公主恃宠生骄，强占民田修定昆池，耗资巨大，并公然在皇城大街上强掠百姓为奴，搞得百姓怨声载道。现在韦氏众兄弟窃据要职，皇后与宗楚客、武延秀等把持朝政，朋比为奸，居心叵测……”

燕钦融说到这里，那个中书令宗楚客跳到了御案前，高声叫道：“燕钦融污言秽语，诽谤陛下，污辱皇后，诬陷朝廷大臣，意在动摇国家，倾覆社稷，应即刻正法！”

可是，皇上这个时候倒显得异常冷静。燕钦融的话刺痛了他，他感到自己确实被一帮齷齪小人包围了。皇后与外人私通，他早已听到一些风言风语，这种事，放在普通百姓身上都难以容忍，何况他贵为天子？但他没有去管，糊涂过去了。因为他怕她，管不了她，何况当年被流放时他曾答应过她，万一将来老天有眼，得以复位，一定让她随心所欲，他决不干涉。看来她已闹得满城风雨了。再说这个宗楚客吧，何德何能，当了宰相？还不都是皇后一力撺掇我擢拔起来的吗？你就看他现在的行为吧，还有一点人臣之礼吗？按照成规，朝臣被人弹劾，不论对方的弹劾之词是否真实确凿，都应俯首躬背，迈小步迅速退到殿外，立于廊庑之下待罪。可这个宗楚客，竟当着我的面，指手画脚，大呼小叫，简直没把我放在眼里！

想到这里，他狠狠瞪了宗楚客一眼，宗楚客才安静下来。

燕钦融瞥了宗楚客一眼，继续说道：“中书令宗楚客，以前里通外国，已有御史弹劾，陛下法外施恩，未予查办。可是他非但不自省思过，反而日夕与皇后、安乐公主、武延秀等图谋不轨。安乐公主要做‘皇太女’，陛下是知道的，这主意就是宗楚客出的。宗楚客本人也处心积虑窥伺大宝。他曾对人说过这样的话：‘我官小职微时，日盼夜想能做宰相；现在做了宰相，才知道宰相也并不神圣，上面还有一个至尊至荣的皇帝呢。人生一世，草木一秋，我要能面南称孤，做上皇帝，哪怕是做一天，就是死也心满意足了！’这不明明是要造反吗？”

啪！李显一拍御案，站了起来！他气得须发皆张，手脚发颤，再也听不下去了。燕钦融的话，对他来说，简直是振聋发聩！平时自己太糊涂了，太疏于防范了。这帮狗男女，在我背后想干些什么啊！他们要吃掉我，要取我而代之！情势何等严重！应该马上收拾掉这帮家伙！但只一瞬间，他又冷静下来了。他昏庸，但并非白痴。他知道，赘疣太大了，突然一刀割下，人就容易丧命；尾巴太长太大，身子已拖不动了，突然间硬要急转身，就有累死的危险。现在，宫廷内外、朝堂上下，皇后和宗楚客的亲信党羽不少，弄不好，就会把宫廷变为战场，甚至朕躬自身不保……

他马上装出怒气是对燕钦融而发的样子，指着燕钦融说道：“全是一派胡言！还不速回许州待罪！”他的意思是让燕钦融马上逃出京城，免遭毒手。他似乎聪明起来了，他要保护这个直言敢谏的小官。

那个燕钦融怔了一下，又似乎马上明白了什么，磕头谢恩后，下殿就走。

宗楚客也匆忙下了殿,很快又趑回到御案前跪下来,说:“陛下,臣有死罪!臣自陛下复辟以来,竭心殚虑,辅助陛下,一罪也;先太子和李多祚谋逆兵犯天阙时,臣拥兵屯于太极殿前护卫陛下,此二罪也;臣蒙陛下不弃,倚为肱股,备位宰辅,秉公办事,得罪了小人,致使谗口毁诬,此三罪也……”

李显对宗楚客的名为请罪,实为叙功的表演十分反感。哼,先太子重俊兵犯天阙,谁知道到底是为什么?真是要弑君夺位吗?不见得!我事后听说,重俊身为太子,武三思竟称人家作“小子”,安乐公主夫妇干脆称人家作“奴才”,太子实在忍受不了这种污辱,才起兵杀了武三思父子,又来宫中要杀上官昭容和安乐公主的。带兵杀进皇宫,做法固属大逆不道,但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你宗楚客拥兵太极殿前,名为保驾,其实也是为了保护你自己啊!

宗楚客的话还没说完,宫廷卫士已将燕钦融捉回。两个武士在马上各拎着燕钦融的一条胳膊立在丹墀之下。燕钦融身子悬空,双腿显然已被打断,无力地悠晃着。

还没等李显开口问这是怎么回事,那两个武士一声口号,又将燕钦融高高举起来,再同时撒手,把燕钦融重重地摔在金殿前,脑袋撞到地上,发出一声钝响。

燕钦融脖子被摔断,惨叫一声死去了。

李显愤然作色道:“你们怎敢在朕躬面前擅自行凶?”

两个武士身上的勇武之气一扫而光,跪在殿前,连连磕头道:“陛下恕罪,是宗大人传陛下圣旨……”

他转而对宗楚客叱道:“好一个大忠臣!在朕躬面前,竟敢假传朕的旨意,还有什么无法无天的事做不出来?……”

他还要说些什么,猛听到身后传来一声轻嗽,不由得浑身一震,马上顿住了口。

皇后韦氏在垂帘后的一声咳嗽,对他来说,不啻五雷轰顶。

他怕她!至于为什么怕,到底怕她什么,他自己也说不清。是因为韦氏年轻时娇媚,既会撒娇又能撒泼,早在内室之中、床第之上把他拿下了马?是因为曾和自己共患难二十年,自己全仗她的温存安慰才度过了日夕忧惧的岁月,而在这漫长的岁月中,她是他的胆,他的依靠,久而久之,他便对她言听计从,俯首听命?还是因为她现在已生了几个皇儿皇女,加上她的亲属和党羽已把持了相当大的权力?似乎都是,又似乎都不是。但他怕她,这是朝廷内外都公认的。前不久的一次君臣宴会上,一个大臣公然当着他与韦氏的面唱了一首《回波词》:“回波尔如桡桡,怕婆却是大好。外头只有裴谈,内面无过李老。”意思是说,《回波词》唱得叮当响,怕老婆也是大好事。外面怕老婆的要算大臣裴谈,皇宫里最怕老婆的就是皇上李显老头。他当时听了,感到几分不自在,感到难为情,但也无可奈何,因为人家说的是实情,他得认账。何况韦氏在一旁听了,乐得拍手打掌,他哪里还敢作声?这种怕老婆的心理,年深日久,形成了一种巨大的惯性,无时无刻不对他起作用。

听到韦氏的轻嗽,他一下子呆住了,不知如何收场才好。

过了一会儿,垂帘后面又低声吩咐道:“退朝!”

于是,他也机械地重复了一句:“退朝!”

退进后宫,李显一个人回到神龙殿,魂儿又回归到他自己的身上。他愤怒,他暴躁,他要振作起来,他想有所作为。他把弟弟相王李旦、妹妹镇国太平公主召进宫来商议政事,甚至透露出要废掉皇后、撤换几个宰相的意思。

可是,过了几天,他的激动劲儿又慢慢消退了,感到前两天的想法太偏激了。一切不都是风平浪静的吗?太阳还是从东方升起,西方落下,大臣们还是每天早朝照例对他山呼万岁,后宫的人都还是对他唯唯听命,天下,仍是好端端的天下,皇上,还是好端端的一国之尊嘛!

他想,燕钦融可能是书生气太足,激于义愤而言过其实了。事情远没有燕钦融所说的那么严重!皇后要谋害我,这可能吗?再说,没有我,哪有她的地位?她从前不是说过,我才是棵大树,她不过是依附于大树的凌霄吗?宗楚客要当皇上的事,御史查了几天也没有查出个头绪来,看来也许是以讹传讹或燕钦融的借题发挥呢。

不过,他认为燕钦融的话大部分还是有道理的,可信的。

皇后韦氏太放荡了,太不检点了,真讨厌,应该少搭理她,让她自己反省反省。

那个上官昭容,虽然有文才,但也确实不是个安分的东西,朝廷的事她知道得太多,管得也太多了些。去她的吧!我第一次召幸她,就发现她早就不是处女了,要不是因为她和皇后的关系太密切,早就把她打入冷宫了!

那个宗楚客,虽不一定谋逆,但也实在没有什么德能,靠依附武三思、依附皇后当上了宰相,将来有机会得撤掉他!

以前不少诏书都是由上官昭容代笔的,这不行,以后得亲自动手,亲自写圣旨,亲自签发。

以前不少奏章都糊里糊涂转给中书省处理了,自己懒得过目,更懒得批答。这也不行,得大权独揽了。

他这样想,这些日子也这样做了。

今天,六月二日,早朝散后,他退回神龙殿,正在批阅奏章,皇后韦氏悄悄地走了进来。

“大家真是夙兴夜寐,好辛苦啊!”韦氏嬉笑着说。“大家”,是宫廷内对皇帝的称呼。

他虽然对韦氏心怀不满,但还是身不由己地肃立起来:“梓童起得早!”“梓童”是皇帝对皇后的称呼。

“一个人在坤宁宫过夜,无聊无绪的,起来洗个澡,干干净净……大家这些夜晚过得快乐吧?”她扭着肉感的腰身说。

“唔……”他含糊其词。

“今晚到臣妾那里睡吧,还是睡惯了的被窝热乎……”韦氏也斜着他说。

“唔……”他仍不知所云。

“说定了,晚上臣妾派宫娥来请!”她用胸脯蹭了蹭他的肩膀。他闻到她的身上有一种似麝非麝、似香非香的味道。

韦氏笑着走了,他的心绪被扰乱了,接触女人的欲火被挑逗起来。十四天来,由

于心绪不佳，他一直独宿在神龙殿，没有到皇后那里去，也没有召幸嫔妃。

他又糊糊涂涂地批了一份边报，御厨派人送早膳来了。

他无意间瞅了来人一眼，顿时两眼发直。

托食盒的是一位娇丽的姑娘，黛眉，漆睛，丹唇，玉肤，雪腮，突乳蜂腰，云鬓半簪。

他直勾勾地看了半天，丢下手里的笔，轻声问道：“珠儿，是你？你怎么……”

珠儿满面羞红，双眼垂泪道：“公主昨天硬说婢子私通驸马，将婢子痛打一顿，撵回宫掖，罚在御厨烧火……”

他闻言暗暗高兴。这个珠儿，原是一个京官的女儿，父亲犯法被杀，她便按规定被充入后宫服役。因为长得非常漂亮，被安乐公主看中，要她做了身边奴婢。安乐公主这个人，不但吃穿要比别人讲究，就是奴婢，也要比别人的漂亮。前年，安乐公主第二次出嫁，便从宫中带走了珠儿，那时珠儿已出落成一个千娇百媚的美人儿。他虽然舍不得让珠儿陪嫁，但碍于女儿的情面和皇后的雌威，也没敢强留。后来，安乐公主多次带珠儿进宫，他都忍不住意马心猿，馋得如饥猫见嫩鼠似的。现在，珠儿突然从天而降，他不由得一阵狂喜。

他挥退了在一旁侍立的小太监，轻怜痛惜地对珠儿说：“莫哭，莫哭，朕不会让你受委屈的，一会儿不要到御厨去了，就到甘露殿去喂鹦鹉吧……”

“谢陛下！”珠儿破涕为笑。

“不必多礼，先服侍朕用膳吧。送来的是什么？”

“是五福饼……”

“好！朕最爱吃五福饼了！”他见这个日盼夜想的姑娘来到自己身边，喜得抓耳挠腮，也顾不上多想什么，就命珠儿揭去食盒的盖子，让她亲手拿起五福饼喂他。

这五福饼，是刚由西域传入中原的一种食品，用酥油调和粳米面，外沾芝麻，五个饼，内裹着五种馅儿，吃起来酥脆香甜，滋味各异。他平时就爱吃这种饼，今天又是珠儿亲手喂他，更是吃得顺口，一连吃了三枚，才住了口。

他一边品味着五福饼的余香，一边欣赏着珠儿的美貌。忽然，他一把将珠儿搂到怀里，狂吻了几下，才悄声说：“快去甘露殿吧，别让皇后知道了……”

珠儿的背影刚刚消失在殿门口，他忽然感到肠胃翻搅似的疼了一下，接着就是摧肝裂肺的大痛！猛然间，他意识到：中毒了！五福饼内有毒！

他要大喊，喉咙却像有什么东西堵住了似的，喊不出声来。但神智还是清醒的，他踉跄着把案角的玉砚推到地上，想用这声音招来殿外的太监宫娥。

宫门口一阵匆忙的脚步声，皇后进来了，后面跟着尚宫贺娄氏。这贺娄氏是皇宫内的女卫队长，是皇后的心腹，很有一把子力气。“尚宫”是她的官衔。

皇后韦氏在冲他狞笑。他第一次看到她这种可怕的笑！

她双唇在动，在得意地说着什么，他已听不清了，他感到耳鼓闷得很，听觉失灵了！濒临死亡的恐怖攫住了他！

现在，他一切都明白了！

燕钦融，还有在燕钦融之前就再三警告他要提防皇后和宗楚客一伙的人，都是有

见识的大忠臣！

燕钦融他们不幸而言中了！皇后韦氏终于对自己下了毒手！刚才她到神龙殿来，不过是打的一场心理战，扰乱了他的神经，摧毁了他的心理防线。让珠儿来送饼，也肯定是一个周密安排的骗局，说明参与此事的还有自己最可爱的小女儿安乐公主！

唉！老天对我太不公平了，我的命运太不济了！当年刚做了一个月皇帝，被母后武则天废黜了，流放均州，转徙房州，备尝酸辛。二十年后我当了皇帝，老天又偏偏把这帮狗苟蝇营的小人安排在我的周围！难道真是我的前生积了什么冤孽，老天要对我今世施行谴罚吗？

唉！孔圣人早就说过，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我却一直没有认真琢磨这句话的真谛。皇后韦氏就是无德的女人，她的亲信宗楚客、纪处讷等等，就是一帮小人嘛！他们没有信义，没有廉耻，没有操守，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艾，治国安邦实无一策，投机钻营却是行家里手！我宠着他们，重用他们，他们却恩将仇报，沆瀣一气，对我施用了阴毒的鬼蜮伎俩！

归根到底，还是怪我自己！我本是至尊至荣的皇帝，传国玉玺掌握在我的手中，我有对任何人生杀黜陟的权力，可是，我耽于享乐，放任随便，久无威仪，久无实权，就是在发现那帮奸邪小人已经到了肆行无忌的程度时，也没有果断地使用皇帝的权威，还是糊里糊涂，得过且过。唉，只要我稍动些脑筋，今天的事也可防止嘛！别的不说，珠儿亲送五福饼，就有很大疑窦啊！珠儿既然触忤了安乐公主，要打要杀，尽可在公主府里施行，用得着打发回宫吗？这不明明是她们的一个圈套吗？唉，一个五十多岁的皇帝，今天竟这样不明不白地死在这帮女子小人的手里，太可悲了！未来的史家将会怎样评论我呢？

渐渐地，伏在龙椅上的他，觉得眼前亮了起来，肚腹也似乎不那么疼痛了，耳朵也能听到声音了，嗓子也可以发声了。这，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回光返照”吧？但到底是不是，他也不知道，因为任何人对回光返照的体会只能有一次呀！

他大叫一声，声音像深林幽谷中的狼嚎：“人杀我耶？天杀我耶？我杀我耶？”

三、效法武后 韦后尺幅欲包天

临事而惧，大约是多少志大才疏的人侥幸获取成功时的共同心境。李显的皇后韦氏此时的心情就是这样。

紧张的一天过去了。

残阳把它如血的余晖慷慨地抛洒在大唐国都的宫城里，金色的琉璃瓦在晚霞的映照下，发出梦幻般斑斓的色彩。宫城里鳞次栉比的宫殿群，静静地立在那里，依然显得那么和谐宁静而又富丽堂皇。